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转债代码：118005

转债简称：天奈转债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镇江新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纳材料”）为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奈科技”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天奈科技拟向新纳材料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新纳材料实际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本次担保是否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新纳材料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四次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由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其相关人士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具体组织实施。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担保额度及授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镇江新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29 日

3.注册地点：镇江新区大港松林山路8号

4.法定代表人：郑涛

5.注册资本：15,000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新纳材料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23年1-9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资产总额	50,766.81	58,167.47
负债总额	14,606.05	20,908.10
净资产	36,160.76	37,259.36
资产负债率	28.77%	35.94%
营业收入	9,213.50	11,084.60
净利润	-1,098.61	1,015.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32.30	670.68

注：2022年度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9.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10.被担保人新纳材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新纳材料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下属公司的经营能力、资金需求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和融资业务安排，择优

确定融资方式，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履行相关担保事项。超出授权范围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另行履行决策程序。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天奈科技和新纳材料与贷款银行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担保额度及授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天奈科技的未来发展与战略布局。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子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担保对象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公司对新纳材料有绝对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

五、审议情况说明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天奈科技为子公司担保是综合考虑新纳材料的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符合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担保的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助于子公司持续发展，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担保的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担保是综合考虑了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符合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担保的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新纳材料提供担保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及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31%和 19.95%，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对外担保。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